

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苏 东 坡

陈 华 昌

中 华 书 局

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苏 东 坡

陈 华 昌

目 录

一、远大抱负	1
二、初试锋芒	4
三、地方任上	9
四、沉重打击	16
五、几进几出	26
六、天涯海角	32
七、归田放老	37

一、远大抱负

岷江和大渡河在四川省乐山市汇合。在这里，汹涌澎湃的大渡河水突然遇到拦腰杀出的岷江，于是两江争道，各不相让，龙争虎斗，咆哮奔腾，形成一个急滩。就在急滩的下边，一座苍翠的小山又挡住了江水的去路。愤怒的江水猛烈冲击着石壁，发出震天的轰响，激起冲天的浪花。多少船只在这里粉身碎骨，多少船夫乘客在这里葬身鱼腹。唐代的海通和尚依山凿成一座佛像，来保佑人们的平安。这便是世界上最高的乐山大佛，身高七十多米，一片脚指甲上也可以躺七、八个人。大佛身后的山叫凌云山，山上有一座东坡楼，传说是北宋时代的大文学家苏东坡读书的地方。楼下不远还有一个墨池，据说苏东坡每天在这儿洗笔砚把水染黑了。大佛脚下的江中，还出产一种墨鱼，据说苏东坡在扇面上画了几条鱼，拿到江边去洗，鱼就游到江中去了。这些美丽的传说表达了人们对苏东坡深沉的怀念。

乐山由于有凌云大佛、苏东坡，再加上现代又出

了一个伟大的文学家郭沫若，现在已成了世界人民游览的胜地。

从乐山沿岷江上行一百多里，就到了苏东坡的诞生地——眉山。由眉山再沿江上行一百多里，便到了历史文化名城成都。在眉山的西南约百余里还有闻名天下的峨眉山。这一带现在是个风景旅游区。苏东坡就生长在这“孕奇蓄秀”的“山水窟”中。

苏东坡名轼，字子瞻，号东坡。他于景祐三年（1036）十二月十九日（阳历 1037 年 1 月 8 日）出生在眉山县纱縠〔hú 胡〕行一个有文化教养的家庭里。父亲苏洵，弟弟苏辙，都是有名的散文家。后代的人把他们父子三人连同唐代的韩愈、柳宗元，宋代的欧阳修、曾巩、王安石等合称为“唐宋八大家”。苏轼的母亲程夫人，是一个贤慧而有文化的妇女，当丈夫外出的时候，她便负责教育子女。苏轼从小就酷爱学习，善于独立思考，有股“初生牛犊不怕虎”的劲头。

有一次，母亲教他读《后汉书·范滂传》。范滂是东汉末年的贤臣，敢于和宦官集团作斗争。在宦官派人去抓他的关键时刻，他不愿逃走而连累别人，自己去投案。当母子二人诀别的时候，母亲勉励他说：“既有好名声，又希望长寿，两者可能兼得吗？”读到这里，程夫人感动得不住叹息。苏轼激动地对母

亲说：“我如果作范滂，母亲会赞许吗？”程夫人高兴地回答说：“你能作范滂，我就不能作范母吗！”苏轼在母亲的教育下，以范滂为榜样，树立起远大志向，更加奋发学习。母亲高兴地说：“我算真正有儿子了！”

苏轼八岁时进入乡校（也就是小学）学习，校址在眉山天庆观北极院中，老师是道士张易简。学生有百来个，老师最喜欢苏轼和另一个学生。这一年是宋仁宗庆历三年（1043），仁宗迫于内忧外患，重用范仲淹、欧阳修等，进行了一些改革。有一天，从京城来的人拿出当时一个诗人石介写的《庆历圣德诗》给老师张易简看。这是一首歌颂革新人物的诗。苏轼好奇地问老师这是些什么人。老师说小孩子何必知道这些。苏轼说：“如果是天上的人，我就不敢知道；如果是地上的人，为什么不可以知道呢？”老师见他小小年纪，气魄很大，出言不凡，非常惊奇，从此对他另眼看待。

苏轼在小学学习了三年，后来又和弟弟一起到眉山城西寿昌院州学（官办的学校）上学。教授（学官）刘微之在当地算得上有才学的人，作了一首《鹭鸶诗》，其中有“渔人忽惊起，雪片逐风斜”两句，自己很得意。苏轼在一旁大胆地提出，“雪片逐风斜”不

如改作“雪片落蒹葭”为好。“雪片”指白色的鹭鸶，“逐风斜”是描写它被渔人惊起后飞翔的姿态；“蒹葭”是芦苇一类的水草，“落蒹葭”是描写鹭鸶飞到水草中去躲避渔人。“落蒹葭”比“逐风斜”更符合水鸟的生活习性，并且诗中又增加了一景，白色的鸟和绿色的草相映成趣，使画面的色彩更丰富，更鲜明。刘教授真是一个好老师，他不责怪学生触犯了自己的尊严，反而高兴地说：“我作你的老师，真不能胜任！”

年幼的苏轼，就在这种良好的学习环境中成长起来。他学习刻苦努力，兴趣广泛，后来写诗回忆当时的情况说：

我昔家居断还往，著书不复窥园葵。

（《送安惇秀才失解西归》）

二、初试锋芒

宋仁宗嘉祐元年（1056），苏轼兄弟随父亲进京（今河南开封）参加进士考试。他们由陆路出褒斜谷（今陕西勉县北），翻过秦岭，经过长安，五月到达汴京。同年秋天，兄弟二人都通过了开封府的府考。按照宋代的科举制度，各府州考出来的贡士（进贡给皇上的人材）还必须参加第二年春天由礼部（掌管礼

乐、祭祀、封建、宴乐、贡举的政令)主持的考试,入选者再经过皇帝的殿试,合格者才算中举为“进士”。这次礼部的主考官是欧阳修,当他读到苏轼的文章时,简直如获至宝。当时考卷上不写考生名字,试卷都由书记重抄一遍再送考官。欧阳修从文章的风格上断定这篇文章是他的学生曾巩写的,本想把这篇文章取为第一名,但又怕大家说闲话,所以定为第二名。等到发榜,却是苏轼写的。礼部复试时,苏轼获得第一名。三月五日仁宗殿试,苏轼兄弟同登进士第。一家出了两个进士,立刻轰动了京城。

宋初的文坛,被杨亿、刘筠、钱惟演等一群官僚霸占着,他们应酬唱和,模仿前人,做文字游戏,缀风月,弄花草,使形式主义的文风泛滥一时。柳开、石介、欧阳修等先后起来向所谓“时文”挑战,提倡写内容充实、切合时用的“古文”,但收效不大。并且,“余风未殄〔tiǎn 殄〕,新弊复作”,很多人走上了古奥艰深、奇险怪僻的道路。苏轼应试的文章以崭新的面貌出现在主考官的面前,内容充实,观点鲜明,平顺自然,生气勃勃。这正是欧阳修要大力提倡的文风,所以一见便赞叹不已,他在《与梅圣俞书》中说:“快哉!快哉!老夫当避路,放他出一头地也!可喜!可喜!”当时的欧阳修,是文坛的领袖,名声很大,所以

他说要为年青的苏轼让开一条路，放他破土而出，登上文坛。他从苏轼非凡的才气上看到了苏轼光辉的发展前途，断言苏轼今后要超过自己：“更三十年，无人道着我也！”欧阳修多么有眼力，胸怀是多么广阔。苏轼没有辜负他的期望，后来果然主盟文坛，以他杰出的散文创作最后完成了欧阳修倡导的古文运动。

任何革新都是一场斗争。那些写“时文”的士子们居然被西蜀跑来的两个毛头小子压倒了，他们很不服气。一天早晨，他们在大街上拦住欧阳修的马头，辱骂诋斥，连巡逻的士兵都拦不住。对苏轼兄弟，他们更是谩骂侮辱，恣意发泄心中的嫉恨。苏轼后来回忆那时的情形说：“群嘲怒骂，动满千百。”但是，这次科举考试毕竟给形式主义文风以沉重的打击，不少有识之士被苏轼兄弟的文风所吸引，纷纷学习、模仿；而那些原来醉心于“时文”的人，为了要科举及第，也不得不转变文风。古文运动通过这次进士考试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。年青的苏轼，一登上文坛，便对文艺革新运动作出了重大贡献。

正当苏轼父子名动京师，踌躇满志的时候，家中却传来了程夫人病故的消息。父子三人急忙回家奔丧。

仁宗嘉祐四年(1059)十一月，苏轼为母亲服丧

期满，又和父亲、弟弟一同进京。他们沿岷江、长江顺流而下，经嘉州（今四川乐山）、渝州（今四川重庆），出三峡，到达荆州（今湖北江陵），然后陆行北上，于第二年二月到达汴京。一路上，父子三人写了不少凭吊古人遗迹，歌颂祖国大好河山的诗文，由苏轼汇编成《南行集》并写了篇序。这是现在所能见到的苏轼最早的作品。如《郭纶》、《初发嘉州》、《屈原塔》、《黄牛庙》、《荆州十首》等，都写得古朴雄浑、明快有力，毫无矫揉造作之病，显示了年青的作者杰出的文学才能。在序言中，他初步阐述了自己的文艺主张，认为写作而写作是不会产生优秀作品的，一定要对生活有深切的感受，胸中蕴积着无数要说的话，“乃不能不为之”，才能写出好作品。

进京后，礼部授予苏轼福昌县（今河南宜阳县西）主簿（掌管文书、簿籍，出纳官物，销注簿书，州县长官的助手）、苏辙澠（màn）池县（今河南澠池）主簿的职务。弟兄二人均未赴任，准备参加制科考试。制，是皇帝的命令。这种考试是皇帝特别下诏举行的，不定期，不象进士三年考一次，每次所举的人也比每科进士及第的人少，因而比考进士困难得多。苏轼以成绩优异考入第三等（为“上考”），自宋初以来，被取入三等的只有苏轼和另外一个人。苏辙考入第四

等，比哥哥差些。考试完毕，苏轼被授予大理评事（司法机关大理寺的属官）、签书凤翔府（今陕西凤翔）签判（知府的助理官，分管司法）。苏辙被任为商州（今陕西商县）推官（州的属官，掌管审案）。苏轼不久即离京赴任，苏辙奏请留京侍奉父亲，没有赴任。

签判凤翔，这是苏轼的第一次从政实践。他关心人民的疾苦，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尽量减轻人民的痛苦，有时还为了公务，同知府争得面红耳赤。

这一带有丰富的文物古迹，苏轼写了不少咏怀古迹的诗来表明自己的艺术见解和内心的感慨。《凤翔八观》歌咏了石鼓、诅楚碑文、王维吴道子画等八种珍贵文物。《郾坞》一诗嘲骂了汉末的权奸董卓。董卓把持朝政，残酷屠杀朝中大臣和人民。他知道自己不得人心，平时衣服里面套着厚甲，以防别人行刺；他在眉县修建城池，储藏大量财物，作为自己龟缩的巢穴。最后，这个刽子手仍然逃脱不了历史的惩罚，他被杀后，守尸的士兵见他肥得流油，便在他的肚脐眼装上灯芯，点起灯来。苏轼在诗中指出，权势和财物都是不可靠的。斜谷是诸葛亮北伐中原经过的地方，苏轼在《憩怀贤阁》中对诸葛亮表示了自己的崇敬和怀念：“有怀诸葛公，万骑出汉巴。”他为

诸葛亮壮志未酬感到惋惜：“一朝长星坠，竟使蜀妇髻〔zhuō，妇女服丧的发髻〕。……客来空吊古，清泪落悲笳。”

《喜雨亭记》是这段时期写的一篇优秀散文。这篇文章以轻快的笔调，抒发了久旱得雨的喜悦心情，表现了作者关心生产、关心人民生活的思想。文中描写下雨后的情景道：“官吏相与庆于庭，商贾相与歌于市，农夫相与忭〔bèn 辨，喜乐〕于野，忧者以乐，病者以愈，而吾亭适成。”这段文字简洁地描绘了一幅万民同乐的图画，欣喜之情，溢于言表。

英宗治平二年（1065），苏轼在凤翔任职期满还朝。不久，他的妻子王弗病逝于京。苏轼十九岁时结婚，妻子聪明温柔，两人感情很深。可惜结婚才十一年，王弗才二十七岁，就不幸去世了，苏轼非常悲痛。后来，他又娶了王弗的堂妹王润之作继室。不幸的事接踵而至，妻子逝世的第二年四月，苏轼的父亲苏洵又不幸逝世。兄弟二人只好扶丧返蜀，为父守孝。

三、地方任上

宋神宗熙宁二年（1069）二月，苏轼服丧期满又回到京城，在官告院（颁发官吏“告身”——授官凭证

的机构)任职。这时，一场变法运动正在全国展开。

北宋王朝是在消灭了各个地方割据政权之后统一全国的，所以宋初政策的核心便是高度强化以皇帝为中心的中央集权制，尽量缩小大臣和地方行政机构的权力，防止新的篡权者和地方割据势力的出现。宋朝宰相，权力有所减弱，中央各部官员都直接向皇帝负责；地方官僚机构重叠庞大，互相监督、掣肘，事事必须向中央请示。军队也直接由皇帝掌握，没有固定的将领统率、训练，兵不识将，将不识兵。这样，逐渐造成了两个最严重的问题：一是财不丰，二是兵不强。由于官僚太多，军队庞大，待遇优厚，朝廷又挥霍无度，造成财政经济十分困难；由于军队无固定的将领训练，战斗力极差，军纪涣散，在作战时临时派遣的统兵将领又没有自主权，战斗计划都必须皇帝亲自批准，所以在抵抗北方的辽国和西方的西夏的战争中屡次失利，只好向它们进贡大量财物买得暂时和平。统治阶级中一些比较有远见的人，对这样严重的社会危机具有清醒的认识，主张革新朝政。年青的宋神宗接位后，即在熙宁二年(1069)的二月，任命王安石为参知政事(副宰相)，开始了我国历史上著名的变法运动。

苏轼对社会危机的严重性认识是清楚的，他在

凤翔任上写的《思治论》曾指出“今世有三患”，即“常患无财”、“常患无兵”、“常患无吏”，并且认为这关系到国家的生死存亡：“此三者存亡之所以出，而天下之大事也。”但他反对操之过急，当王安石变法时，他批评神宗“求治太急，听言太广，进人太锐”。他认为问题的关键不在于法制，而在于吏治：“天下之所以不大治者，失在于任人而非法制之罪也。”所以他反对变法，而主张整顿吏治。在封建社会中，政治斗争总是夹杂着派性的倾轧。有人诬告苏轼贩卖私盐。苏轼见变法的大局已定，反对也没有用，并且不愿陷入宗派斗争的漩涡之中，便请求离开朝廷到地方去做官。朝廷授予他杭州通判（知州的助理官）的职务。

熙宁四年（1071）十一月，苏轼到达杭州。他经常出差，到外地“赈济”灾民，组织捕灭蝗虫，检查堤岸，监督开运盐河。这样，他有较多的机会接触下层，看到了人民的痛苦，并创作了一批反映民间疾苦的诗。《吴中田妇叹》描写天灾人祸给农民造成的灾难，风霜雨水摧残了成熟的庄稼：“眼枯泪尽雨不尽，忍见黄穗卧青泥！”好不容易盼到天晴，农民抢收到一点粮食，由于“官今要钱不要米”，粮食价格低得可怜：“汗流肩赭^{〔chéng 赭，红色〕}载入市，价贱乞与如糠粃^{〔xī，碎米〕}。”农民为了完税，只好“卖牛纳税拆屋

炊，患浅不及明年饥”。这是一幅多么悲惨的图画！盐官要开运盐河，根本不管是否农忙季节：“盐事星火急，谁能恤农耕？”在大雨中劳动的民工，真是异常辛苦：“人如鸭与猪，投泥相溅惊。”（《汤村开运盐河雨中督役》）繁重的赋税徭役必然引起人民的反抗，监狱中关满了犯人，苏轼心中对他们充满同情，但又不得不进行审理：“执笔对之泣，哀此系中囚。”他认识到老百姓是为生活所迫才落到这步田地的，自己当官，也不过是为了吃饭：“不须论贤愚，均是为食谋。”但他们之间的差距却是多么大啊！苏轼真想象前人一样放这些囚犯回家过年：“谁能暂纵遣，闵默愧前修（先贤）。”（《都厅题壁》）

杭州的湖光山色名扬天下，苏轼还写了不少讴歌大自然的诗词。这些美丽的诗篇和西湖一样迷人。一提起西湖，人们便自然会想起苏轼咏西湖的名篇《饮湖上初晴后雨》之二：

水光潋滟晴方好，山色空濛雨亦奇。

欲把西湖比西子，淡妆浓抹总相宜。

美丽的西湖，在阳光的照耀下，碧波荡漾，湖光闪烁，分外艳丽；忽然云起雨来，山色空濛，也堪称奇绝。如果把西湖比做美女西施的话，不管她天然素妆还是浓妆艳抹，都是那么美丽迷人。这首诗活泼清新，比

喻新奇，赢得了人们的喜爱。

杭州任满，由于苏辙正在济南做官，苏轼请求调到山东，离弟弟近些。朝廷授予他密州（今山东诸城）知州（州的行政长官）的职务。和杭州比较起来，密州只能算穷乡僻壤。这里的自然灾害很严重，人民生活穷困，苏轼写的《超然台记》中说：“始至之日，岁比不登，盗贼满野，狱讼充斥，而斋厨索然，日食杞菊。”他这个一州之长，有时也要采杞菊来吃，可见老百姓是如何痛苦了。很多人生了孩子养不起，只得扔掉。苏轼向朝廷如实反映灾情，在《上韩丞相论灾伤手实书》中他严厉谴责了有些官吏隐瞒灾情，报喜不报忧的无耻行为，要求减免赋税，及时发放救灾物资。他拨出专粮，专门收养老百姓抛弃的孩子。

苏轼在杭州时开始填词，在密州时创作的词产生了一个飞跃，形成了一种崭新的风格。《江城子·密州出猎》被认为是苏轼第一首豪放词。词写道：

老夫聊发少年狂，左牵黄①，右擎苍②。锦帽貂裘，千骑卷平冈。为报倾城随太守，亲射虎，看孙郎③。

① 黄：黄狗，猎犬。

② 苍：猎鹰。

③ 孙郎：三国时吴国的孙权。据史书记载，他乘马射虎，马为虎所伤，他投以双戟，虎受伤逃走。这里作者以英武有为的孙权自比。

酒酣胸胆尚开张。鬓微霜①，又何妨！持节云中，何日遣冯唐②？会挽雕弓如满月，西北望，射天狼③。

苏轼刚刚四十岁，但已经有了白头发，他深感年华易逝，渴望到边境上去，为国出力，干出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。

《水调歌头·丙辰中秋》更是一首充满奇情异彩的名篇：

明月几时有？把酒问青天。不知天上宫阙，今夕是何年。我欲乘风归去，又恐琼楼玉宇④，高处不胜寒。起舞弄清影，何似在人间⑤！转朱阁，低绮户，照无眠⑥。不应有恨，何事长向别时圆⑦？人有悲欢

① 霜：指两鬓出现白发。

② 冯唐：西汉时云中太守魏尚，守边有方，战绩显著，后因上报战果有误，便被削职追究。郎中署长冯唐向汉文帝陈奏，认为处理不当。汉文帝便派他做使者，赦免了魏尚，并恢复了他的官职。这里，苏轼以魏尚自比，希望有人象冯唐一样推荐他。

③ 天狼：星名。古代用以代表贪残侵掠，这里指辽和西夏。

④ 琼楼玉宇：指月宫中华美的亭台楼阁。

⑤ 这两句说，在月宫中孤独凄冷地起舞，还不如在人间。

⑥ 转朱阁，低绮户，照无眠：月光转过朱红的楼阁，照进雕花的门窗，照着不眠的离人。

⑦ 这两句说，月亮不应对人世有什么怨恨，为何常常在人们分别的时候却正好圆呢？

离合，月有阴晴圆缺，此事古难全^①。但愿人长久，千里共婵娟^②。

这里交织着两组思想和情感的冲突：一是出世与入世，二是思念爱弟的痛苦和良辰美景、饮酒赋诗的快乐。最后，自然和人生哲理的领悟使他转向开朗和乐观。浪漫的色彩，奔放炽烈的感情，丰富的想象，使这首词具有永久的艺术魅力。

熙宁十年(1077)苏轼到徐州(今江苏徐州)担任知州。这年秋天，黄河决口，水淹到了徐州城下。有钱人争先恐后出城往高地避灾，城中人心惶惶，不可终日。苏轼镇静自若，处置有方。他首先把出城的富人赶了回来，安定了人心。然后，他亲自到属于中央调遣的武卫营，动员禁军出来守城。军官们说：“太守不怕泥浆，我们理应效力！”于是，率领士兵修筑东南长堤。苏轼也换上布衣草鞋，和大家一起奋战。暴雨继续下了两天，河水暴涨，差点漫过城墙。苏轼住在城上，日夜巡守，过家不入。经过两个多月的努力，终于保全了一城人民的生命财产。

① 古难全：自古以来就难以周全。

② 婵娟[chán juān]：古代指美人。传说月宫中住着嫦娥，婵娟即指嫦娥，用来代指月亮。